（上接B181版）

注2：“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3：“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4：“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注5：项目施工采取“分模块、分阶段”的工程方案，部分已于2019年12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附件3

变更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编制单位：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

单位：人民币万元

| 变更后的项目 | 对应的原项目 |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 投资进度 %（3）=(2)/(1) |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
| 澳大利亚1万亩有机酿酒葡萄种植项目 | 1.8万亩有机酿酒葡萄种植项目 | 11,481.64 | 11,481.64 | 832.76 | 1,822.23 | 15.87 | 2021年12月 | 尚未产生效益 | 尚未达产 | 否 |
| 合计 | | 11,481.64 | 11,481.64 | 832.76 | 1,822.23 | 15.87 | |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 | 澳大利亚1万亩有机酿酒葡萄种植项目 | 有机酿酒葡萄与生态环境关联性强，近年来国内酿酒葡萄种植地区自然灾害频繁，因此公司选择自然资源和环境优势更为明显的东南亚地区出资筹建生产优质干红葡萄酒有机酿酒葡萄种植项目。同时该项目达产后将为公司2016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澳大利亚6万吨优质葡萄原酒加工项目“提供部分原料，优质的原料与当地先进的酿造技术进一步结合将进一步提升公司产品品质和澳龙品牌的竞争力，因此，2017年12月5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以及2017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首发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决定将 1.8万亩有机酿酒葡萄种植项目“变更为 澳大利亚1万亩有机酿酒葡萄种植项目”。具体详见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站披露的公告，编号为2017-083）。公司独立董事认为保荐机构均发表了同意意见。 |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 | 澳大利亚1万亩有机酿酒葡萄种植项目 | 根据目前中国葡萄酒市场环境以及公司的市场发展情况，公司目前年产原酒供应近两年内酿桥酒是公司的生产经营需要，公司对原酒的需求比之减少，为降低募集资金投资风险和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决定暂缓澳大利亚1万亩有机酿酒葡萄种植项目进展。 公司于2019年4月27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及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关于首发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 | | | | | | |
|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 | | 不适用 | | | | | | | |

注：“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证券代码：603779 证券简称：ST威龙 公告编号：2020-021

# 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涉及重述比较信息，对 2019年财务报表不产生影响，需要变更原有的销售商品收入、提供劳务收入会计政策（租赁收入适用于《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不受新收入准则影响）。报表项目列报的调整不会对公司 2019年度及比较期间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产生影响。

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2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变更概述

（一）变更原因

财政部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要求在境内上市的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准则规定，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上述修订后的收入准则，按新收入准则采用统一的收入确认模型核算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收入。

由于上述会计准则的变化，公司需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并按以上文件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上述会计准则。

（二）变更介绍

1、变更前采取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 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 其他相关规定。

2、变更后采取的会计政策

财政部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根据新收入准则，公司变更了原有的销售商品收入、提供劳务收入会计政策（租赁收入适用于《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不受新收入准则影响）。

本公司按照新修订的上述准则进行会计处理，根据新准则的衔接规定，不涉及对公司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执行新收入准则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和未来经营业绩均无重大影响。根据相关会计准则的衔接规定，无需追溯调整比较财务报表数字。

三、董事会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四、独立董事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经审核，独立董事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新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能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及所有股东的利益。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没有损害公司及股东的权益。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

五、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对会计政策的变更符合国家相关政策法规的要求，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

六、会计师事务所意见

经审核，会计师事务所认为：公司本次对会计政策的变更是根据国家相关政策法规的要求，会计政策变更趋向稳健，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

特此公告。

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03779 证券简称：ST威龙 公告编号：2020－022

# 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
# 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分配现金股利，不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一、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2019年度根据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结果：公司2019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5,865,056.50元，2019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71,251,306.11元，2019年末合并报表的可供分配利润为405,339,331.60元，母公司的可供分配利润为339,575,199.90 元。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考虑到公司未来发展需求，并结合公司目前经营情况和现金流情况，公司董事会拟定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分配现金股利，不再进行资本金转增股本。

二、2019年已进行的资本金转增股本情况

2019 年 9 月 16 日，公司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9 年半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同意公司以2019年6月30日总股本 229,646,720 股，扣减不参与利润分配的已回购的股份530,200 股后 229,116,520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参与利润分配的股东每 10 股转增 4.5 股，共计转增 103,102,434 股。2019 年 10月8日，公司披露了《威龙股份2019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为：2019-061），并于 2019 年 10 月 15 日实施完毕权益分配事项。

三、2019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原因

（一）公司于2019年实施了股票回购计划，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通过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666,400股，总金额为7,839,858.39 元（含印花税、佣金等交易费用）。详见2019-079号公告。

（二）鉴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珍海的不当行为导致公司出现违规担保事项（具体内容详见于 2019 年 10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威龙 股份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回复公告》（公告编号为 2019-069））。

截止2020年4月 27 日，违规担保金额25,068万元。因违规担保致使公司有关资产被法院查封，烟台银行、华夏银行烟台分行已分别对公司提起诉讼。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 13.4.1 条和 13.4.2 条的规定，公司股票于2019年11月25日被实施 “其他风险警示”（具体详见于 2019 年 11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威龙股份关于公司股票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暨 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为：2019-084））。

受此影响，公司融资环境发生了变化，正常的融资活动受到影响，公司资金链趋紧。对于这种不利因素影响时间尚不确定。

（三）公司目前处于特殊发展阶段，近两年宏观经济环境及国产葡萄酒受进口葡萄酒冲击的影响，导致公司经营受到影响，净利润下降，随着后续业务的发展，公司在研发、采购、生产、销售等经营环节均需要较大数额的营运资金。此外，公司也需要加大市场投入，培育新的销售增长点。为保证公司稳定的现金流及可持续发展，并谋求公司及股东利益最大化，除上述2019年度已实施的股票回购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外，公司拟决定2019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四、公司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计划

结合公司2019年的经营情况和未来经营发展需要，为满足公司日常运营资金需求；从公司长远发展、以股东利益出发等方面综合考虑，公司2019年需做好相应的资金储备，公司2019年度未分配利润累积滚存至下一年度，为公司中长期健康、可持续发展提供可靠保障，谋求公司及股东利益最大化。

今后，公司将一如既往地重视以现金分红形式对投资者进行回报，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综合考虑与利润分配相关的各种因素，从有利于公司发展和投资者回报的角度出发，积极履行公司的利润分配制度，与投资者共享公司发展的成果。

五、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及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0年4月2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于2020年4月27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制定的2019年度不分配现金股利，不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目前实际情况以及未来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情况，符合公司未来经营计划的实施和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制定的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章程》利润分配政策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03779 证券简称：ST威龙 公告编号：2020-023

# 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2020年度公司及全资下属公司相互提供担保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公司以及公司全资子、全资孙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总额不超过30,000万元人民币信贷业务担保。

本次担保没有提供反担保。

本公司及子公司无逾期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保证公司及公司各全资子、孙公司经营与发展的资金需求，在未来一年期间，对银行为公司以及各子孙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3亿元人民币信贷业务，公司、全资子公司以及全资孙公司互为担保，并承担连带偿还责任。

公司2020年4月27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公司及全资下属公司相互提供担保的议案》，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

| 成立时间 | 2007年12月13日 | 注册资本 | 33274.9154万人民币 |
|---|---|---|---|
| 法定代表人 | 王珍海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91370600066934706ST |
| 注册地址 | 山东省龙口市环城北路276号 | | |
| 经营范围 | 葡萄酒及果酒，其他酒的加工销售；日用百货，土畜产品（不含烟花爆竹），五金建材，钢材，包装材料及制品的销售；以自有资金对食品行业进行投资（不经金融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业务）；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普通货运；自有房屋租赁；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不含国家限制、禁止类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 |
| 总资产 | 180,602.07万元 | 净资产 | 130,162.60万元 |
| 营业收入 | 42,506.59万元 | 净利润 | 7,125.13万元 |

2、浙江威龙葡萄酒销售有限公司

| 成立时间 | 2006年05月15日 | 注册资本 | 500万人民币 |
|---|---|---|---|
| 法定代表人 | 王恒聪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91330102788263593O |
| 注册地址 | 上城区金泰商务大厦1004室 | | |
| 经营范围 | 批发，预包装食品；批发、零售：水果、初级食用农产品（除药品）；日用百货；服务：经济信息咨询（除商品中介） | | |
| 总资产 | 3,447.99万元 | 净资产 | 993.38万元 |
| 营业收入 | 24,291.72万元 | 净利润 | -282.67万元 |

3、甘肃威龙欧斐堡国际酒庄有限公司

| 成立时间 | 2004年05月25日 | 注册资本 | 5000万人民币 |
|---|---|---|---|
| 法定代表人 | 刘坤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916206027623579S4X |
| 注册地址 | 甘肃省武威市凉州区清源镇 | | |
| 经营范围 | 食品（葡萄酒）生产、销售；种植销售葡萄、砧津，法规禁止的不得经营；应经审批的未获审批前不得经营；法律，法规未规定审批的企业自立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 | | |
| 总资产 | 6,213.94 万元 | 净资产 | -505.77万元 |
| 营业收入 | 149.95万元 | 净利润 | -7.86万元 |

4、武威市威龙有机葡萄种植有限公司

| 成立时间 | 2008年11月25日 | 注册资本 | 500万人民币 |
|---|---|---|---|
| 法定代表人 | 王恒聪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916206026815142334 |
| 注册地址 | 甘肃省武威市凉州区清源镇"红"村 | | |
| 经营范围 | 葡萄的种植及销售；饮草种植；畜禽养殖；苗木培育和种植；畜禽肉制品加工及销售；有机肥生产、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 |
| 总资产 | 14,076.36万元 | 净资产 | -4,439.43万元 |
| 营业收入 | 2,068.05万元 | 净利润 | -1,974.94万元 |

5、龙口市海源经贸有限公司

| 成立时间 | 2007年12月25日 | 注册资本 | 500万人民币 |
|---|---|---|---|
| 法定代表人 | 秦荣慧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91370681670502608R |
| 注册地址 | 山东省龙口市环城北路276号 | | |
| 经营范围 | 预包装食品批发兼零售及进出口业务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日用百货，土畜杂品，蔬菜，农副产品批发，零售及进出口贸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 |
| 总资产 | 13,549.91万元 | 净资产 | 3,957.84万元 |
| 营业收入 | 51,172.95万元 | 净利润 | 1,522.79万元 |

6、威龙葡萄酒（澳大利亚）有限公司

| 成立时间 | 2016.9.2 | 注册资本 | 10108.1万澳元 |
|---|---|---|---|
| 法定代表人 | Bruno Zappia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83 614 603 897 |
| 注册地址 | 澳大利亚维多利亚州 | | |
| 经营范围 | 葡萄酒及其他酒精饮料的加工 | | |
| 总资产 | 10,544.08万澳元 | 净资产 | 10,191.15万澳元 |
| 营业收入 | 87.86万澳元 | 净利润 | -19.11万澳元 |

7、威龙贸易有限公司

| 成立时间 | 2016.9.5 | 注册资本 | 120澳元 |
|---|---|---|---|
| 法定代表人 | Bruno Zappia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46 614 624 743 |
| 注册地址 | 澳大利亚维多利亚州 | | |
| 经营范围 | 葡萄酒及其他酒精饮料的加工 | | |
| 总资产 | 1,932.20万澳元 | 净资产 | -212.87万澳元 |
| 营业收入 | 642.01万澳元 | 净利润 | -398.07万澳元 |

8、甘肃苏武庄园葡萄酒业有限公司

| 成立时间 | 2000年03月21日 | 注册资本 | 700万人民币 |
|---|---|---|---|
| 法定代表人 | 丁雪杰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91620621739647304C |
| 注册地址 | 甘肃省武威市民勤县苏武乡 | | |
| 经营范围 | 葡萄种植；葡萄汁及葡萄酒的生产、销售；食用植物油 仓储陈 酒产、销售。（以上经营范围凭许可证的范围和期限经营） | | |
| 总资产 | 19,384.59万元 | 净资产 | 3,524.58万元 |
| 营业收入 | 2,471.96万元 | 净利润 | 83.64万元 |

9、霍尔果斯威龙葡萄酒有限公司

| 成立时间 | 2009年12月03日 | 注册资本 | 100万人民币 |
|---|---|---|---|
| 法定代表人 | 曲本欣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91654004697803973C |
| 注册地址 | 新疆伊犁州霍尔果斯六十二团团部机关 | | |
| 经营范围 | 葡萄酒及果酒，配制酒，果烟酒（石油除外），饮料的加工与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 |
| 总资产 | 7,587.48万元 | 净资产 | 5,728.67万元 |
| 营业收入 | 5,468.59万元 | 净利润 | 876.64万元 |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担保事项由公司董事会根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拟授权公司经营层办理相关担保事宜，担保期限为1年，担保期内实际担保总额将不超过公司为其提供的最高额保证担保，担保有效期自签订协议之日起。

四、公司董事会及独立董事意见

董事会意见：本次公司以及下属公司相关提供担保，有利于满足各自经营资金需求，担保对象均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全资孙公司，担保风险可控，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独立董事意见：本次公司以及下属公司相关提供担保，有利于满足各自经营资金需求，担保对象均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全资孙公司，担保风险可控，公司能够通过对其实施有效管理，控制相关风险。公司本次担保相关审批程序合法，没有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的利益。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目前，公司及各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金额为1488万元人民币以及926.19万澳元，无逾期担保情况。

特此公告。

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 4月29日

证券代码：603779 证券简称：ST威龙 公告编号：2020-024

# 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27日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拟续聘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喜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具体情况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于2013年11月28日经北京市财政局{京财会许可【2013】0071}号文批准，由中喜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转制设立（中喜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于1999年9月由财政部批准设立）。中喜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登记机关为北京市东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1088553078XF，注册地址为北京市东城区崇文门外大街11号新成文化大厦A座1101室。中喜会计师事务所拥有北京市财政局核发的编号为11000168号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拥有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的编号为000356的会计师事务所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自2013年11月改制设立以来一直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2.人员信息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首席合伙人为张增刚。目前合伙人共70名，注册会计师446名，从业人员总数1200名。近一年来注册会计师转入101人，转出60人。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的注册会计师379名。

3.业务规模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2018年度营业收入23,907.75万元，净资产2,961.74万元，2018年度收入中上市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收入3,961.41万元，客户数量39家，涉及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等行业，资产均值70.9亿元。

4.投资者保护能力

2018年中喜会计师事务所计提职业风险基金113.56万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8000万元，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5.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近三年未受到过刑事处罚和行政处罚，受到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自律监管措施1次，受到证监会各地方证监局行政监管措施15次，具体如下：

| 序号 | 类别 | 时间 | 项目 | 事项 | 是否影响目前执业 |
|---|---|---|---|---|---|
| 1 | 行政监管措施 | 2017年8月22日 | 天津市房地产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财务报告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项目 |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天津证监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17]10号）关于对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注册会计师王会轮、毕志刚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 | 否 |
| 2 | 行政监管措施 | 2017年7月10日 | 北京吃立由数据有限公司2013年1月1日至2015年6月30日财务报表审计项目 |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山东证监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 [2017]27号）关于对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注册会计师李力、陈海亚采取出具警示函行政监管措施的决定） | 否 |
| 3 | 行政监管措施 | 2017年12月5日 | 凯瑞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年报财务报表审计项目 |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山东证监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 [2017]47号）关于对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注册会计师马燕、单鹏飞采取出具警示函行政监管措施的决定） | 否 |
| 4 | 行政监管措施 | 2017年10月24日 | 弘利资源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项目 |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内蒙古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 2017 3136号）关于对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注册会计师卓俊英、赵利军采取出具警示函的决定） | 否 |
| 5 | 行政监管措施 | 2018年3月8日 | 银泰资源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年报财务报表审计项目 |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内蒙古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 2018 12号）关于对中喜会计师事务所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 | 否 |
| 6 | 行政监管措施 | 2018年7月26日 | 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年报审计项目 | 中国证监会辽宁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18]35号）关于对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签字注册会计师王会轮、毕志刚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 | 否 |
| 7 | 行政监管措施 | 2018年11月26日 | 厦门高中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厦门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 [2018]31号）厦门证监局关于对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 | 否 |
| 8 | 行政监管措施 | 2018年11月26日 | 凯瑞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年报财务报表审计项目 |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山东证监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 [2018]78号）关于对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注册会计师马燕、单鹏飞采取出具警示函行政监管措施的决定） | 否 |
| 9 | 行政监管措施 | 2018年10月25日 | 广州珠江啤酒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年报审计项目 |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证监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 [2018]81号）关于对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 | 否 |
| 10 | 行政监管措施 | 2019年1月21日 | 四川金宇汽车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年报审计项目 |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 [2019]9号）关于对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杨秋科、李叶梅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 | 否 |
| 11 | 行政监管措施 | 2019年5月6日 | 深圳市芭田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报审计项目 |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 [2019]64号）深圳证监局关于对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注册会计师沈建平、李松青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 | 否 |
| 12 | 行政监管措施 | 2019年10月28日 | 山东禾玉生物实药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鉴证项目及2018年度商誉减值审计项目 |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山东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 [2019]48号）关于对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注册会计师李松涛、张丽丽采取出警示函行政监管措施的决定） | 否 |
| 13 | 行政监管措施 | 2019年9月9日 | 潍坊北大科技园建设开发有限公司纸阙胜财务信息审核项目 |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 [2019]70号）深圳证监局关于对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注册会计师杨光、岳丁毅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 | 否 |
| 14 | 行政监管措施 | 2019年12月9日 | 泰晶正宜监装股份有限公司、山东旭锐科备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报审计商誉专项检查项目 |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山东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 [2019]76号）关于对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注册会计师马平、岳丁毅采取出具警示函行政监管措施的决定） | 否 |
| 15 | 行政监管措施 | 2019年12月19日 | 四川金宇汽车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报审计商誉专项检查项目 |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四川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 [2019]47号）关于对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杨秋科、李叶梅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 | 否 |
| 16 | 行业惩戒 | 2017年11月22日 | 胡源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年报审计项目 | 会协【2017]277号）对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首席合伙人张增刚予以通报批评，对马燕、石润军予以公开谴责） | 否 |

（二）项目成员信息

1.人员信息

项目合伙人：刘敏，注册会计师，1998年至今就职于中喜会计师事务所，负责过唐山三友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联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和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年报审计，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未有兼职情况。

质量控制复核人：陈敏燕，注册会计师，1997年至2017年12月曾先后就职于深圳市华美龙实业有限公司、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8年5月至今就职于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未有兼职情况。

本期签字会计师：段庆利，注册会计师，2014年至今就职于中喜会计师事务所，从事过天津市房地产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科达洁能股份有限公司和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年报审计，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未有兼职情况。

2.上述相关人员的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未受到过刑事处罚和行政处罚，项目合伙人刘敏受到中国证监会辽宁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1次（具体情况已在上表中列示）。

（三）审计收费

2020年度在公司现有审计范围内，聘用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计服务费用预计为陆拾万元整（不包括审计过程中会计师事务所的差旅费用、食宿费等费用），其中财务报表审计费用为伍拾万元整，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拾万元整。本期审计费用与上一期审计费用一致。

二、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对中喜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审查，认为其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审计委员会同意续聘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告及内控审计机构，审计费用为人民币60万元（其中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费用50万元，内控审计费用10万元，并将续聘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从事证券业务资格，其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勤勉尽责，公允合理地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完整性，我们同意将《关于续聘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

（三）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

经过审慎核查，我们认为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担任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资质条件，具有相应的专业知识和履行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

本议案决策程序合法、有效，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续聘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2020年度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机构，并同意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公司董事会对本次聘任会计事务所相关议案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本事项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03779 证券简称：ST威龙 公告编号：2020－025

# 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
# 2020年第一季度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十四号——酒制造》的相关规定，现将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主要经营数据（未经审计）公告如下：

一、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主要经营情况

1、酒类产品按产品档次分类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 产品档次 | 2020年1-3月销售收入 | 2019年1-3月销售收入 | 增减变动幅度 %） |
|---|---|---|---|
| 低端 | 5,849.63 | 15,302.52 | -61.77 |
| 中端 | 1,441.11 | 5,390.40 | -73.27 |
| 高端 | 260.44 | 734.16 | -64.53 |
| 合计 | 7,551.18 | 21,427.08 | -64.76 |

2、酒类产品按销售渠道分类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 渠道类型 | 2020年1-3月销售收入 | 2019年1-3月销售收入 | 增减变动幅度 %） |
|---|---|---|---|
| 商超 | 958.28 | 2,057.34 | -53.42 |
| 经销商 | 6,592.90 | 19,369.74 | -65.96 |
| 合计 | 7,551.18 | 21,427.08 | -64.76 |

3、 酒类产品按地区分部分类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 区域名称 | 2020年1-3月销售收入 | 2019年1-3月销售收入 | 增减变动幅度 %） |
|---|---|---|---|
| 浙中销售区 | 2,397.75 | 4,494.82 | -46.66 |
| 浙西销售区 | 1,385.68 | 4,920.49 | -71.84 |
| 浙东销售区 | 1,967.35 | 6,172.66 | -68.13 |
| 上海销售区 | 437.02 | 1,289.14 | -66.10 |
| 南方销售区 | 533.37 | 1,404.52 | -62.02 |
| 北方销售区 | 828.11 | 2,650.04 | -68.75 |
| 西北销售区 | 1.90 | 495.41 | -99.62 |
| 合计 | 7,551.18 | 21,427.08 | -64.76 |

二、公司2020年1-3月经销商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经销商5家，退出经销商0家。报告期末共有经销商428家，较2019年年末增加经销商5家。

特此公告。

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03779 证券简称：ST威龙 公告编号：2020－026

# 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2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购买理财产品概述

为满足公司长期经营发展的要求以及提高公司资金效率和资金收益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好的回报，公司拟在保证公司日常经营需求的前提下，利用公司自有闲置资金购买安全性高、低风险的金融机构短期理财产品和结构性存款。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在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的额度内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金融机构理财产品和结构性存款，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即在持理财和结构性存款额不得超过10,000 万元。

二、理财产品的主要内容

（一）理财期限

自2020年4月27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

（二）理财种类

公司投资低风险金融机构保本理财产品和结构性存款。

（三）理财额度

在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的额度内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金融机构理财产品和结构性存款，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即在持理财和结构性存款额不得超过10,000 万元。

（四）实施方式

在额度范围内，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层在额度范围内来实施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或协议等资料。

（五）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为公司闲置的自有资金。

三、存在风险

虽然公司拟购买的金融机构理财产品和结构性存款为低风险的理财产品，一般情况下收益稳定、风险可控，但受宏观经济及金融市场波动的影响，不排除投资收益具有一定的不可预期性。

四、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购买标的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金融机构低风险理财产品和结构性存款，风险可控。

2、公司已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建立健全公司资金管理的专项制度，规范现金管理的审批和执行程序，确保现金管理事宜的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

3、公司独立董事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五、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购买金融机构理财产品和结构性存款风险较低，所使用的资金为闲置资金，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和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需要，通过适度的低风险短期理财和结构性存款投资，能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六、独立董事的意见

公司本次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是在保障公司正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公司本次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本次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特此公告。

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03779 证券简称ST威龙 公告编号：2020－027

# 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及监事会延期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